证券代码: 873671 证券简称: 坤隆股份

主办券商: 中泰证券

# 山东寿光市坤隆石油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 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 带法律责任。

#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 会议召开时间: 2025 年 10 月 14 日
- 2. 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会议 □电子通讯会议

会议地点: 山东省寿光市科技工业园元丰街东首, 山东寿光市坤隆石油机械 股份有限公司三楼会议室。

3. 会议表决方式:

√现场投票 □电子通讯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 4. 会议召集人: 董事会
- 5.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吴法祥先生
- 6.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等符合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 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会会议的股东共 14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45,865,219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69.53%。

(三)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会会议情况

- 1. 公司在任董事7人,列席7人;
- 2. 公司在任监事 0 人, 列席 0 人;
- 3.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
- 4. 公司在任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

# 二、议案审议情况

- (一) 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 2025 年股权激励计划(草案)〉的议案》
  - 1. 议案内容:

公司拟实施 2025 年股权激励计划,已按规定履行了审议程序并进行了信息 披露,因激励对象变更,公司拟对《2025 年股权激励计划(草案)》进行修订。

具体详见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山东寿光市坤隆石油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股权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公告编号: 2025-058)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199,013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 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本议案涉及特别决议事项,已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3. 回避表决情况

吴法祥、吴凯郦、国玲、付辉参与本次股权激励计划,回避表决。

- (二) 审议通过《关于提名公司 2025 年股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
  - 1. 议案内容:

公司拟实施 2025 年股权激励计划,已按规定履行了审议程序并进行了信息 披露,因激励对象变更,公司董事会重新拟定 2025 年股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详见公司披露的《关于公司 2025 年股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5-061)

##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199,013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 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 3. 回避表决情况

吴法祥、吴凯郦、国玲、付辉参与本次股权激励计划,回避表决。

# (三)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5 年股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 1. 议案内容:

为建立健全公司长效激励约束机制,充分调动核心员工的积极性和创造性,公司拟实施《2025 年股权激励计划》,并据此制订了《2025 年股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详见公司披露的《2025 年股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公告编号: 2025-060)

####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199,013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 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 3. 回避表决情况

吴法祥、吴凯郦、国玲、付辉参与本次股权激励计划,回避表决。

## (四)审议通过《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1. 议案内容:

公司拟实施股权激励计划将导致公司注册资本及股本情况变动,公司将根据最终认购结果修订《公司章程》相应条款。

##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45,865,219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 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本议案涉及特别决议事项,已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 3. 回避表决情况

参会股东与该议案不存在关联关系,无需回避表决。

# (五) 审议通过《关于提名并拟认定核心员工的议案》

### 1. 议案内容:

为提升公司核心团队凝聚力,公司董事会提名徐庆亿、李汉峰等 36 名员工为公司核心员工。详见公司披露的《关于对拟认定核心员工进行公示并征求意见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5-048)。

####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592,872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 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 3. 回避表决情况

吴法祥、吴凯郦与拟认定核心员工张希君、张英飞存在亲属关系,回避表决。

(六) 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股权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 议案》

## 1. 议案内容:

为了确保公司 2025 年股权激励计划的顺利实施,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办理与本次股权激励计划

相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

- (一)确定限制性股票的授予日,根据本激励计划授予相关激励对象限制性股票并办理股份登记、限售等事宜;
- (二)在公司发生缩股、增发等事项时,按照本激励计划规定的方法对限制性股票数量、价格进行相应的调整;
- (三)根据本激励计划对激励对象解除限售条件的达成情况及可解除限售的 数量进行审查确认,并办理限制性股票解除限售、回购注销等事宜;
  - (四)在公司或激励对象发生异动时按照本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执行:
- (五)聘请与股权激励计划业务相关的中介机构,拟定、签署、执行、修改与股权激励计划相关的协议:
- (六)本激励计划经股东会审议通过后,若在实施期限内相关法律、法规、 规范性文件发生变化的,授权董事会按照新的政策进行相应调整;
  - (七)办理与本激励计划相关的工商变更登记和章程备案等事宜:
- (八)办理与本激励计划相关的其他事宜,但有关文件明确规定须由股东会 决定的事项除外。
  - (九)授权期限与本次股权激励计划的有效期一致。

上述授权事项,除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监会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规章、规范性文件、本次股权激励计划或《公司章程》有明确规定需由董事会决议通过的事项外,其他事项可由董事长或其授权的适当人士代表董事会直接行使。

##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45,865,219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 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 3. 回避表决情况

参会股东与该议案不存在关联关系,无需回避表决。

(七) 审议通过《关于签署附生效条件的〈2025年限制性股票授予协议〉的议案》

## 1. 议案内容:

根据《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管指引第 6 号——股权激励和员工持股计划的监管要求(试行)》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拟与激励对象签署附生效条件的《2025 年限制性股票授予协议》,该协议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本次股权激励计划之日起生效。

#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199,013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 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 3. 回避表决情况

吴法祥、吴凯郦、国玲、付辉参与本次股权激励计划,回避表决。

# 三、备查文件

《山东寿光市坤隆石油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决议》

山东寿光市坤隆石油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10 月 15 日